# 主席報告

年內,本集團致力:(i)與計劃管理人合作制定整體解決方案;及(ii)解決本集團財務困難。

#### 營運

於二零零年實行計劃後,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海事工程。由於本地海事建築市場於過往數年表現呆滯,導致競爭非常激烈,本集團於磋商新訂單及合約時極為審慎。由於市況不佳,加上部分受本集團控制經營成本措施所影響,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海事建築工程業務有所減少,儘管如此,其海事建築船隊已準備就緒,達致每年可挖掘、填築及運送4,500,000立方米海事工程建築物料之產能。

憑藉於本集團自九十年代以來於造船業務所累積與海事建築工程業有密切關係之豐富經驗及業務以及寶貴廣泛客戶與供應商網絡,本集團已恢復其造船業務,並已取得大量有關供應多種翻新二手海事工程船隻之訂單。該等已確認訂單及其他訂單快將落實,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正面收益貢獻。

隨著本地經濟及鄰近地區發展復甦,本集團最近逐步恢復其他業務,特別是鋼結構工程項目以及提供承包及工程服務,該等業務大部分自二零零零年實行計劃起暫停。

就鋼結構工程項目而言,本集團現與中國主要鋼結構工程承建商合作,近期成功取得昂船州大橋項目之新合約,亦已自珠江黃埔大橋上層建築總合約主要投標人之一取得投標前承諾。如落實,該等合約預期日後可為本集團帶來可觀收益。

本集團亦於去年完成合約工程,而如業務前景所詳述,本集團將於未來數年爭取更多工程。

海事工程(包括海事工程建築及造船業務)及鋼結構工程乃本年度為本集團營業額帶來貢獻之 主要營運業務,並將於可見將來繼續帶來貢獻。

## 主席報告(續)

#### 配合協議計劃發展

#### 計劃修訂建議概要

計劃管理人向本公司表示,彼擬對計劃及信託契據作出若干修訂,以達致以下主要目的:

- 准許替換計劃管理人/受託人;
- 准許計劃管理人銷售或出售無產權負擔資產及收回應收賬款之利益及/或解除本公司及參與計劃附屬公司(定義見計劃)有關無產權負擔資產及應收賬款之責任。有關無產權負擔資產並不包括任何股份;
- 准許計劃管理人/受託人批准缺額承諾之折衷或結清;
- 規定計劃管理人/受託人於行使該等修訂將予授出之數項重要權力前,取得就計劃成立之監察委員會同意或香港高等法院批准;及
- 設立有效終止計劃之程序,包括設定自計劃基金(定義見計劃)撥付仲裁費用之上限。

#### 整體解決方案

本公司與計劃管理人曾就能否為計劃債權人(定義見計劃)達成另一個更快捷且正面之解決方案進行多次討論,因而得出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二日之無約束力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記錄之建議解決方案(「整體解決方案」),諒解備忘錄由本公司、Harbour Front Limited (「Harbour Front」)與計劃管理人簽訂。整體解決方案旨在於二零零五年達到以下目標:

- 按現金港幣20,000,000元向Harbour Front出售無產權負擔資產及應收賬款。
- 透過本公司發行可於兩年內分四批每批港幣7,500,000元兑換(為本公司股份)/贖回之可換股票據,結清港幣30,000,000元之缺額承諾。初步兑換價(可予調整)乃按緊接就各批可換股票據設定之期間屆滿前二十天內之股份平均買賣價格折讓9%計算。

### 主席報告(續)

#### 配合協議計劃發展(續)

#### 整體解決方案(續)

 Harbour Front Limited承諾按相等於可換股票據面值30分之18的價格,向計劃管理人/ 受託人購買全部或計劃管理人/受託人可能釐定有關比例之可換股票據,款項須即時 以現金支付。

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整體解決方案項下建議發行可換股票據及其他相關事項(倘需要)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倘有關計劃及信託契據之修訂獲計劃債權人(定義見計劃)批准及計劃管理人推行整體解決方案,則Harbour Front Limited將遵照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按相等於可換股票據面值30分之18的價格加交易成本,向全體股東提呈據此購入之可換股票據。

現時尚未能確定整體解決方案能否按計劃完成或全部完成。

#### 全年業績

由於本地及區內市場尚未完全復甦,經營業績無可避免受到影響。截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總收益港幣11,100,000元,包括分別來自海事工程及鋼結構工程之港幣7,000,000元及港幣4,100,000元。

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港幣27,500,000元及經營虧損港幣18,800,000元。虧損主要由於如上文所 述減少海事建築工程業務,以及主要由於兩家附屬公司UDL Marine Assets (HK) Ltd及UDL Marine Assets (Singapore) Pte Ltd所擁有船隻產生折舊費用合共港幣19,100,000元所致。紓緩該等虧損 之措施載於下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業務前景」及「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兩節。

#### 財務資源

本集團即將落實其往來銀行批授一筆新造貸款融資。該筆貸款倘獲授出,將以五年期有抵押貸款形式作出,本金額為4,600,000美元。該筆貸款預期將於整體解決方案完成後提供,將有助對本集團就現有負債進行再融資。

為撥付本公司日後業務所需,本公司須實行若干集資計劃,可能包括但不限於供股或其他股本融資方案。

## 主席報告(續)

#### 業務前景

隨著東南九龍發展項目、舊啟德機場重建項目、北大嶼山發展項目及港珠澳大橋等新基建發展項目預期於本地經濟近期復甦後在未來數年陸續實行,加上澳門及廣東省等鄰近地區對海事建築工程服務之需求增加,本集團正積極進行市場推廣及投標工作,爭取需要類似本集團所擁有具龐大輸出量海事建築機械之大型發展計劃及項目項下海事建築工程訂單及合約。本集團之海事建築工程業務預期將相應擴展,並為本集團帶來正面收益貢獻。

至於提供承包及工程服務方面,本集團正爭取獲重新納入「香港政府認可公共工程承建商名冊」(「認可承建商名冊」)。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前逾十年一直為認可承建商,本集團現計劃於整體解決方案完成後盡快獲重新認可,以合資格參與香港政府之公共工程。考慮到香港政府近期就各項公共工程項目所發出公告,包括於亞洲金融風暴後押後之逾百項城市設施及基本基建項目,董事認為,獲重新納入認可承建商名冊定能為本集團締造龐大商機。

主席

#### 梁余愛菱

香港

二零零五年十月五日